

惠来县中东部供水工程项目——惠来县中心城区水厂原水管道 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惠来县中东部供水工程项目——惠来县中心城区水厂原水管道工程已由惠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惠发改投审【2022】123号核准招标、惠来县水利局文件惠水【2022】137号批复初步设计报告、惠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惠发改投审【2023】5号批复初步设计概算，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工程原水管道从惠来县中东部供水工程后吉村原水管道接驳，由西向东主要沿南环二路铺设至雷岭河西岸，原水管道约12.6km，设计总供水规模3.75立方米/秒。建设内容主要包含DN1800管道长11.1km，DN1400管道长1.5km，以及沿线附属阀井等。本工程等别为I等，工程规模为大(1)型。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金额为人民币：118452107.81元，招标范围为上述工程的全部施工及保修期服务，详细内容以招标文件和最终的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
- (2)具备有效期内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投入主要管理人员包括以下人员，所有人员在本项目只能担任一个岗位，不得兼任：

①项目经理1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和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②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水利工程类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③财务负责人1人：具有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或初级会计师或以上职称证书；

④造价负责人1人：具有造价工程师资格证或注册证书；

⑤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材料员各不少于2人：具有中国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岗位证书；

⑥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2人：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已完成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登记手续；

(5)拟投入主要管理人员（指以上<3>规定的人员，下同）最近三个月（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3个月）以投标单位名义购买社保；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发出，投标人于 2023 年 7 月 6 日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自行登录“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入揭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http://jysggzy.jieyang.gov.cn/>)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系统模块-招标文件下载”，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在此时间内在系统上填写投标信息（请在规定时间内在系统上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错过时间后果自负）。

(2) 招标文件一经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及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等资料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密切留意电子交易平台上项目发出的补充文件、澄清、答疑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 8 月 2 日9时30分。

(2) 投标人应于2023年 8 月 2 日9时00分至2023年8 月 2 日9时30分，在揭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签到，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具体以电子交易平台时间安排为准）。

(3)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用数字证书登录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入揭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替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并保存到“揭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如果投标文件非因交易平台系统异常导致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完毕的，该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逾期导致不能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 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到或解密投标文件的，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六、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等媒体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惠来县中东部供水管理中心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0663-6622030

招标代理：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蔡工

电 话：020-38937330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